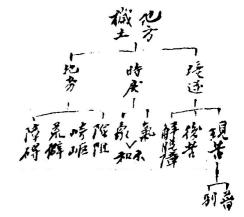
◎國界嚴淨第十一

- 1.總說極樂世界<u>依報莊嚴</u>,是第1「國無惡道願」、第39「莊嚴無盡願」等願之成就。其國具足無量功德莊嚴(總說);永無苦、難、惡、魔、災、障(別說)。自然七寶、微妙清淨,超踰十方一切世界。
- 2.極樂是菩薩從真實智慧所修之清淨業,依法性入清淨相之所莊嚴成就。是 法藏菩薩因地發起不可思議殊勝願力,「住真實慧」,積累無量真實功德 而成就。遠離虛偽顛倒,是為真實功德;極樂世界乃是真實功德之所莊嚴, 成就不可思議之力,故曰「具足莊嚴」。
- 3.阿難大權示現,為眾生而問;佛答以四「不可思議」,尊者亦同解而云業因果報「不可思議」,真正道出全經要旨—通身是一部「不可思議經」也 (阿彌陀經=稱讚不可思議功德一切諸佛所護念經)。「不可思議」:眾 生業報、眾生善根、諸佛聖力、諸佛世界,此四俱不可思議。非眾生思維 語言之所能及,超情離見。
- 4. 極樂眾生的<u>功德善力</u>,乃是發菩提心一向專念,種種正行、助行、定善、 散善,持萬德圓具之名,入一乘大願之海,如是殊勝無量無邊功德,修善 所得之力用故稱「善力」,其力用實難思議。因有無量功德善力,乃能<u>安</u> 住於彌陀如來願行大業成就之地,故云「住行業地」。
- 5.《彌陀要解》云:「一切莊嚴皆導師願行所成、種智所現;皆吾人淨業所 感、唯識所變。佛心生心互為影質,如眾燈明,各徧似一;全理成事、全 事即理,全性起修、全修在性。亦可深長思矣!奈何離此淨土別譚唯心淨 土,甘墮鼠即、鳥空之誠也哉。」
- p. 382 line -1【秘藏記】二卷,日本弘法大師在唐之記也。【弘法大師】空海(774~835),日本真言宗開祖。延曆 23 年(804),與最澄等人隨日本第十七次遣唐使入唐留學。諡號「弘法大師」,世稱之為高野山大師,或野山大師。~《中華佛教百科全書》
- p. 384 line 2【雪廬老人眉註】

他方 境逆 現苦:普(眾苦)、別(諸難) 他方 後苦(惡趣)、解脫障(魔惱) 一時戻 一氣(四時寒暑)象(雨冥)不和 微土 「險阻、崎嶇(大小江海、丘陵坑坎) 地劣」 荒僻、障碍(荊棘沙礫、鐵圍須彌山)



Date: 2017/6/24

p. 386 line -6【十七種功德成就】國土功德莊嚴:(1)清淨功德成就,(2)量, (3)性,(4)形相,(5)種種事,(6)妙色,(7)觸,(8)三種,(9)雨,(10)光明,(11) 妙聲,(12)主,(13)眷屬,(14)受用,(15)無諸難,(16)大義門,(17)一切所求 滿足功德成就。~《往生論》

p. 390 line -4【十往生經、二十五菩薩】【十往生阿彌陀佛國經】全一卷。 譯者佚名。收於卍續藏第八十七冊(或第1冊)。又稱《觀阿彌陀佛色身正念 解脫三昧經》、《度諸有流生死八難有緣眾生經》、《十往生經》。然大周 《刊定眾經目錄》卷十五、《開元釋教錄》卷十八視之為偽經。經云:彌陀 來迎時,隨著而來之諸菩薩有觀世音、大勢至、藥王、藥上、普賢、法自在、 獅子吼、陀羅尼、虛空藏、寶藏、德藏、金藏、金剛、山海慧、光明王、華 嚴王、眾寶王、月光王、日照王、三昧王、自在王、大自在王、白象王、大 威德王、無邊身等菩薩,共二十五位菩薩。~《佛光大辭典》、(X01,no.14,p.366,a10-16)

p. 396 line -5【果報】指酬報業因所得的果,又稱為報果,與「異熟果」 同義。另有一說,「果」與「報」並非同義,而稱由同類因所生的「等流果」 為「果」,由異熟因所生的「異熟果」為「報」。如《法華經玄義》卷二(上) 云:「習果為果,報果為報。」(六因、五果)

相應因、俱有因→士用果) 有 | 相應:心、心所法展轉相應,同取一境。 同類因、遍行因→等流果 異熟因→異熟果 能作因→增上果 修道所證,

非因所得→離繫果-無為果

|俱有:多法同時為因而得同一果,例三杖相依持。 為:

同類:如種子法,與後相似,例善與善、惡與惡。 果:

| 遍行: 遍行於一切染污法之煩惱。

【異熟:特指能招致三世苦樂果報之善惡業因。

能作:給勝力而助長或不障而利於果法生起。

【業報】業與報並稱。意為業之報應或業之果報。謂由身口意之善惡業 因所必招感之苦樂果報。或指業因與果報。又作業果。此為佛教之重要基本 觀念。據《成實論》卷七,業有善業、不善業、無記業三種,善得可愛報, 不善得不可愛報,無記則不報;業或分為福業、非福業、不動業,分別感得 欲界善果、惡果及色無色界善果。此即佛教所主張之必然業報法則。於此法 則中,業不但為受身因緣,萬物亦從業因生。蓋於業與異熟、等流、離繫、 士用、增上等五種果之關係中,有漏之善、不善有異熟、等流之諸果,無記 及無漏業,則唯有等流、離繫等果而無異熟果。又其中唯有漏之善、不善業 所招之異熟果稱為業報。於業報之中,決定個人貧富、壽殀、命運之業,稱 為<u>滿業</u>。決定人之共性與共同物質生活條件之業,稱為<u>引業</u>。又如受生為人、畜等果報之總相,稱為<u>總報</u>;如雖同受生為人,然有貴賤、智愚、美醜等差別,則稱為<u>別報</u>。又果報之主體,即有情之身心,稱為<u>正報</u>;有情所依之國土、什器等,稱為<u>依報</u>。又國土、山河等為多人所共同受用之果報,係由共業所招感,故稱共報。~《佛光大辭典》

業又分為二:<u>決定</u>、<u>不決定業</u>:《瑜伽師地論》卷9:「增長業者。謂除十種業。何等為十?1夢所作業。2 無知所作業。3 無故思所作業。4 不利、不數所作業。5 狂亂所作業。6 失念所作業。7 非樂欲所作業。8 自性無記業。9 悔所損業。10 對治所損業。除此十種。所餘諸業名為<u>增長。不增長業</u>者。謂即所說十種業。<u>故思業</u>者。謂故思已。若作業、若增長業。<u>不故思業</u>者。謂非故思所作業。<u>順定受業</u>者。謂故思已。若作若增長業。<u>順不定受業</u>者。 謂故思已作而不增長業。」(T30,p.319,b15-24)

p. 397 line -1【五種力】指具不可思議之勝用的五種力:即<u>定力、通力、願力、法威德力、借識力</u>。所謂:1 <u>定力</u>,是指佛的大定力;此定力無染無淨,非空非有,生死不能拘,結業不能縛,不起此定而能普應十方。2 <u>通力</u>,指佛的大神通力變化無窮,隨感而應。3 <u>願力</u>,指如來的大願力,此願力非因愛見,不假思惟,乃聖人曠劫度生功用所成,非思議可及。4 <u>法威德力</u>,指如來應化威德之力,是聖人不思議境界,演一音則普應群機,施一法則眾魔皆伏,利生無盡,功德難量。5 <u>借識力</u>,謂二禪以上不著五塵而五識俱無,從而無尋伺、言語,故欲說法應用,則借初禪之眼耳識以成己用。此五力以己力施他,以他力為己用;以唯識所變之義難判定,故《宗鏡錄》卷四十八記為是唯識說難判之五力(由斯五種乃聖人不思議境界,不與心識相應,此所以為難判)。又此五力雖有勝妙作用,然「中有」受生確定,不能遮其不往,亦不能令其住於餘道,故中有又名「五力不可到」。謂諸眾生之中陰識神,往於他界受生之時,以由業力所持,速疾而去,即生彼處。雖諸佛大定之力,亦不能遮其不生,故云不可到。~《中華佛教百科全書》

p. 399 line 1【住行業地】《無量壽經甄解》云:「由法藏菩薩大願業力(行業不可思議)及阿彌陀法王善住持力(果報不可思議),十七種國土功德悉成不可思議力,分二力者全本此。「其諸眾生功德善力,住行業之地」者,行業之地,「地」猶言處,謂彼佛國是法藏菩薩曠劫所修行業所感之處,其能居眾生亦莫不由彼佛大願業力,故云以功德善力住其處。」